

2024年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单位）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单位）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单位）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十二、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表

十三、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单位）概况

一、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根据《中共三门峡市委办公室、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陕州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三办文〔2019〕5号）文件规定，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为区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有关城市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的法律、法规和政策，拟订我区城市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的具体实施办法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组织实施城市管理和城市综合执法活动；协调相关部门的城市管理工作，督促检查城市管理工作落实情况。

（三）负责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拟订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检查指导全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工作。

（四）负责城区内广场、公共停车场、路灯等市政公用设施的管理工作；负责城市亮化管理工作。

（五）负责城区内户外广告、门头牌匾以及城市建筑物、构筑物 and 沿街标志的容貌管理工作。

（六）负责对城区夜间进行产生噪声污染的建筑施工作业业的审批管理工作。

（七）负责城区内城市洗车场（点）的监督管理。

(八)负责城区内临时使用(占用)城市道路的审批。

(九)负责城区内城市生活垃圾、餐厨垃圾和建筑垃圾(渣土)的收集、清运、处置和管理。

(十)负责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的审批工作。

(十一)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园林绿化的法律、法规及规章;负责制定全区园林行业科技、产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根据城市总体规划,会同城市规划部门编制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和城市绿线的划定,负责落实城市建设中的绿色图章制度;负责城市划区内临时占用绿地、砍伐城市树木的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对全区市容环境卫生、城市园林绿化实施行业管理,业务指导。

(十三)负责全区城市市容环境卫生、城市园林绿化、市政公用、环境保护、市场监管、交通管理、文化(新闻出版)、水务管理、城乡建设领域等行业有关城市综合执法工作。

集中行使下列行政处罚权:

1、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2、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行政处罚权。

3、城市市政公用、城市道路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与城市管理相关的行政处罚权。

4、城市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社会生活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

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城市露天焚烧秸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等的行政处罚权。

5、城市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以及违法回收贩卖药品等的行政处罚权。

6、城市交通管理方面侵占城市道路的行政处罚权。

7、城市文化(新闻出版)管理方面未经批准在店外经营出版物、音像制品以及在街道、广场未取得营业性演出许可举办文化营业性演出行为的行政处罚权。

8、城市水务管理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的行政处罚权。

9、区政府确定的其他城市管理相关的行政处罚权。

(十四)负责数字化城市管理工作。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内设机构9个,包括: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本级)、政策法规科、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三门峡市陕州区市政设施维修中心、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三门峡市陕州区环境卫生服务中心、三门峡市陕州区甘棠公园事务中心、三门峡市陕州区沿黄生态廊道事务中心、三门峡市陕州区仰韶大道事务中心。

三、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本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具体是：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预算为局机关本级预算，没有设立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2024年部门（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单位）收入总计 2041.10 万元，支出总计 2041.1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 17.56 万元，增长 0.8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晋级晋档及津贴补贴改革；支出增加 17.56 万元，增长 0.8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晋级晋档及津贴补贴改革。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单位）收入合计 2041.1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041.1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单位）支出合计 2041.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5.10 万元，占 18.87%；项目支出 1656.00 万元，占 81.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041.1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 0.0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17.56 万元，增长 0.8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晋级晋档及津贴补贴改革；政府性

基金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近两年无政府性基金收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近两年无国有资本经营收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041.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5.10 万元，占 18.87%；项目支出 1656.00 万元，占 81.13%。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8 万元，占 1.93%；卫生健康支出 21.14 万元，占 1.04%；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947.56 万元，占 95.42%；住房保障支出 32.92 万元，占 1.6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385.1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75.30 万元，占 97.4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用车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 9.80 万元，占 2.54%；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等。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

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单位）“三公”经费预算为 3.60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较 2023 年增加 0.20 万元，增长 5.88%。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较 2023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

（二）公务接待费 1.0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较 2023 增加 1.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上年无公务接待费，今年从公务用车运行费分出 1 万元公务招待。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6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较 2023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较 2023 年减少 0.80 万元，下降 23.53%，主要原因是：上年无公务接待费，今年从公务用车运行费分出 1 万元公务招待费。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00 万元，用于：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9.80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较 2023 年增加 9.8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无变化。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我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部门（单位）2024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4 年，我部门（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 2041.1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375.30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9.80 万元，支出项目共 2 个，支出总额 1656.00 万元，其中预算支出 100 万元及 100 万元以上项目 2 个，支出总额 1656.00 万元。我部门（单位）2024 年无重点评

价项目。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期末，我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3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3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套。

(五) 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部门（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主要是：无。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

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构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表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年度

YS01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41.10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1,756.10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39.4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21.14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1, 947. 56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2. 92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041.1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041.1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041.10	支 出 总 计	2,041.10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YS02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illegible]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YS03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YS04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2,041.10	一、本年支出	2,041.10	2,041.10	1,756.1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41.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1,756.10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48	39.48	39.48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21.14	21.14	21.14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947.56	1,947.56	1,662.56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32.92	32.92	32.92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2,041.10	支出合计	2,041.10	2,041.10	1,756.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YS06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85.10	375.30	9.80

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YS07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illegible]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YS08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3.60		3.60		2.60	1.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YS09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说明：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部门单位，本表无数据。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年度

YS10
单位：万元

[illegible]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YS13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说明：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安排的部门单位，本表无数据。

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表

YS14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项目		机构运行经费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9.80

年度履职目标	落实党建工作，加强法制培训，做好城区管理工作。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城区绿化养护	完成城区 27 条道路、12 个广场游园绿化管理工作。		
	路灯亮化	完成全城区现有的 29 条道路、2 千余杆路灯、8 千余盏光源等路灯设施维护维修管理工作		
	公园养护	公园绿化及基础设施维护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2）项目支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95%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95%	工作任务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95%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投入管理指标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100%	部门所有收入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
		预算执行率	95%	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40%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
		结转结余率	10%	财政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按照三公经费执行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100%	决算编制数据与账表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
		管理制度健全性	95%	加强预算管理，管理制度健全完整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95%	按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规范性	100%	资产配置、使用合规，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95%	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
		绩效监控完成率	95%	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
		绩效自评完成率	95%	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95%	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
		评价结果应用率	95%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城区管理（绿化、环卫、市政、路灯）	90%	
效益指标	满意度	城区群众满意度	90%	

单位编码 (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1,656.00	1,656.00										
511001	三门峡市陕州区城市管理局	1,656.00	1,656.00										
41120324000000013637	2024 年城市管理费	1,356.00	1,356.00			人员工资、养护农药、化肥及维修使用建材等	≤1356万元	城区绿化养护、路灯照明及景观灯照明及维护管理	绿化面积200 万余平方米、亮化 29 条道路	改善市民生活环境	城区居民满意度达 90%	城区居民满意度	>90%
41120324000000052808	2024 年人员及经费	300.00	300.00			自收自支人员工资	=300 万元	陕州区城区管理工作	60 人	改善市民生活	城区居民满意度达 90%		